

# 國立中正大學物理系師生聯誼活動及校際比賽獎勵補助辦法

本案於 98 年 3 月 13 日經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制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
102 年 1 月 18 日經 101 學年度第 1 次導師會議修正通過  
102 年 3 月 4 日經 101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
102 年 12 月 30 日經 102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本系為增進師生情誼，鼓勵學生邀請師長辦理師生聯誼活動，並得依活動內容向系辦申請經費補助。
- 第二條 申請師生聯誼活動經費補助條件：凡本系二十位以上學生邀請兩位以上師長，辦理師生聯誼性活動者，即可申請補助。
- 第三條 師生聯誼活動之申請：  
學生團體須於活動前一週檢具申請表格(詳如附件一)及活動企劃書(含經費預算表、自籌金額與申請補助金額)，向系辦公室正式提出申請，逾期提出不予補助。
- 第四條 師生聯誼活動補助之審核：  
一、參與活動人員每人餐費補助金額以一百元為上限。  
二、依企劃書之活動安排、規劃與安全性...等條件進行審查。  
三、所提出申請之活動須以增進師生之情誼為限。  
四、每次補助最高金額不超過一萬元，補助經費以系上相關可用經費為限，先申請先審理，由系主任審核。
- 第五條 申請活動補助經費之結報：  
凡依本辦法申請經費補助之活動，應於活動結束後 3 日內(不含假日)，檢附以下資料向系辦公室辦理結報手續。  
一、當日活動照片電子檔、海報及宣傳單。  
二、核銷收據。抬頭書寫「國立中正大學」字樣或是具統一編號 06313774 之統一發票為有效收據。  
三、活動參與人員簽到表。  
四、未依規定辦理結報或逾時未能結報者，除追回已補助之金額，並取消該次補助資格。
- 第六條 學生參加校際比賽獎勵之申請：  
為獎勵代表本系參加各項校際競賽成績優勝同學，為系爭光，特訂定本獎勵申請辦法，以茲鼓勵。  
一、學生參與校際比賽前應先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，並填寫申請表格(詳如附件二)。  
二、獲獎隊伍或個人於賽後一週內檢具參與人員名冊、獎狀或獎盃至系辦公室提出申請，逾期提出不予補助。  
三、校際競賽若為同一活動、名稱、球類的比賽，且一年內獲獎次數超過一次者，以獎勵一次為限。
- 第七條 學生參加校際比賽成績優異之獎勵：  
一、敘獎：獲獎隊伍之隊長及參賽同學，系辦公室統一於當學期末依其成績之表現辦理記功、嘉獎等敘獎。  
二、每年 12 月中旬提出申請，並視系上導師費經費結餘狀況酌予補助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國立中正大學物理系學生校際比賽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(需於活動前一週提出申請)

活動名稱					
活動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	
活動日期	年	月	日	時	至 年 月 日 時
活動地點				參與活動人數	人
活動負責人	(簽名)			聯絡電話	
參與比賽學生名冊 (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)					
獲獎項目 (申請人請勿填寫)	團體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冠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亞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季軍 個人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冠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亞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季軍				發放金額共： 元
<b>申請流程</b> 提出活動申請單 (需檢附參與人員名冊) ↓ 繳交至系辦公室 ↓ 系主任審核 ↓ 核可後辦理活動 ↓ 獲獎 ↓ 申請比賽獎金 (活動結束一週內)				<b>領款人資料</b>  姓名：  班級：  身分證字號：  聯絡電話：  申請獎金日期：	